

证券代码：002523

证券简称：天桥起重

公告编号：2026-003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4166408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天桥起重	股票代码	00252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薇薇	刘苗妙	
办公地址	湖南省株洲市石峰区田心北门	湖南省株洲市石峰区田心北门	
传真	0731-22337798	0731-22337798	
电话	0731-22504022	0731-22504022	
电子信箱	sid@tqcc.cn	sid@tqcc.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业务及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主要从事物料搬运装备（电解铝多功能机组等专用桥式起重机、通用起重机、特种机械装备、港口设备等）、有色冶炼成套装备、煤炭洗选设备、环保装备的研发、制造、销售业务，以及提供智能化工业生产整体解决方案，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黑色及有色冶金、港口、电力等国民经济重要领域。主要产品及优势：

（1）有色冶炼专用起重设备，主要用于铝冶炼行业，通过多年的打磨、积累，在冶金专用起重设备领域具备较丰富的经验，凭借先进的技术研发能力，产品在搬运效率、定位精度以及设备稳定性等关键性能指标上表现出色，公司已成为国内主要的铝冶炼专用起重设备制造商，也是钢铁及铜、铅、锌冶炼起重设备的重要提供商。

（2）港机设备以散料搬运为主，广泛应用于电力、冶金、港口等行业，自主研发的抓斗卸船机全自动智能控制技术、卸船机高精度动态料斗称重计量系统在部分关键指标上达到国内商业运营领先地位，国内首台拥有完全自有知识产权的环保型螺旋卸煤机逐步实现“进口替代”，针对常规抓斗卸船机研制抑尘环保料斗技术性能国内领先，公司已成为港口码头设备的重要提供商。

（二）报告期主营业务分析

2025 年，面对复杂动荡的国际形势及国内细分行业的竞争压力，在全体股东的支持下，公司董事会率领全体经理层及全体员工秉持“做规模、降成本、抓优势、创利润”的经营思路，聚焦深化改革、数字化转型、培育新质生产力中心工作，实现经营质量与发展韧性双提升、双突破。公司 202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07,193.8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1.7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1,939.3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26.32%。报告期内主要工作：

（1）**聚焦主业，市场多方突破。**2025 年度，公司抢占电解铝行业升级提质窗口期，市场销量实现超倍数增长；港机产品成功切入水泥装卸设备领域，继续拓展中部地区内河港口码头的项目空间；有色冶炼领域的智能储运系统延伸了铅冶炼及铜杆卷应用场景；智能产线的大库容量钢板智能作业系统完成业内首个应用示范；垃圾焚烧设备从单机产品向总包业务进一步拓展。

（2）**外维拓展，助力业绩提升。**2025 年度，公司海外订单增长，低温防爆产品进入高纬度市场，铝电解机组进入非洲“以旧换新”市场；同时，公司持续强化设备技改升级业务，积极探索智能化模块赋能设备运行质量及效率，全力保障现有项目按计划交付。

（3）**技术赋能，产品创新创效。**2025 年度，公司开发铝电解多功能机组的 AI 大模型初阶版本，探索 AI+装备应用场景，300KA 铝电解智能化项目实现上线试运行；铜冶炼领域落地实施行业首个电解铜无人化应用场景；港机板块研发国内首台趸船螺旋卸船机填补行业空白；开发高温平车、钢板大幅面喷码印制机等新产品，攻克钢板运输机倒垛、机器人阴极铜配重等关键技术，打造差异化竞争力。

(4) **运营转型，促成科学管理。**2025 年度，公司组织改革落地，健全权责清单，搭建以项目为主体的效益核算机制；启动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系统、数字化售后服务平台等建设，推动财务管理向支撑业务转型，引入自动化工具提升工作效率；推进工厂数字化建设，开展数字化设计手段提升、数字化制造规划、智能制造装备添置，优化整体生产组织模式，推动人均产值同步增长。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总资产	4,756,122,578.48	4,694,759,462.62	1.31%	4,540,976,930.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78,483,579.25	2,400,174,119.80	3.26%	2,333,234,548.74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	2,071,938,517.75	1,854,232,979.06	11.74%	1,733,430,759.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9,393,073.59	52,753,992.14	126.32%	37,335,456.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4,328,399.62	29,698,685.96	251.29%	21,789,142.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4,142,507.07	337,936,775.60	-30.71%	314,292,436.4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4	0.037	127.03%	0.0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4	0.037	127.03%	0.0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0%	2.23%	2.67%	1.60%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93,469,474.41	502,016,357.32	476,465,813.69	799,986,872.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806,072.33	21,107,246.36	41,288,147.26	34,191,607.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535,686.68	17,636,499.40	40,737,818.29	26,418,395.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474,765.19	-64,658,560.30	79,756,485.89	290,519,346.6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第二季度与第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公司已披露的半年度报告、三季度报告分别增加 820,745.38 元、22,938,257.77 元，主要原因如下：

原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公司参股企业分红款，经会计师事务所质控审核后，调整为计入经常性损益，导致扣非后净利润

增加。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9,84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1,74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6.91%	381,243,288	0	不适用	0	
中车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00%	70,832,040	0	不适用	0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80%	53,866,933	0	不适用	0	
华电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33%	47,144,362	0	不适用	0	
戴利国	境内自然人	1.70%	24,088,80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23%	17,444,333	0	不适用	0	
谢建葵	境内自然人	0.72%	10,158,092	0	不适用	0	
吴彩莲	境内自然人	0.67%	9,506,200	0	不适用	0	
刘建胜	境内自然人	0.66%	9,280,510	0	不适用	0	
徐学明	境内自然人	0.56%	7,915,536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前十大股东中，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140,280,000 股，信用账户持股未发生增减变动；谢建葵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10,158,092 股，信用账户持股较上年度末增加 5,177,792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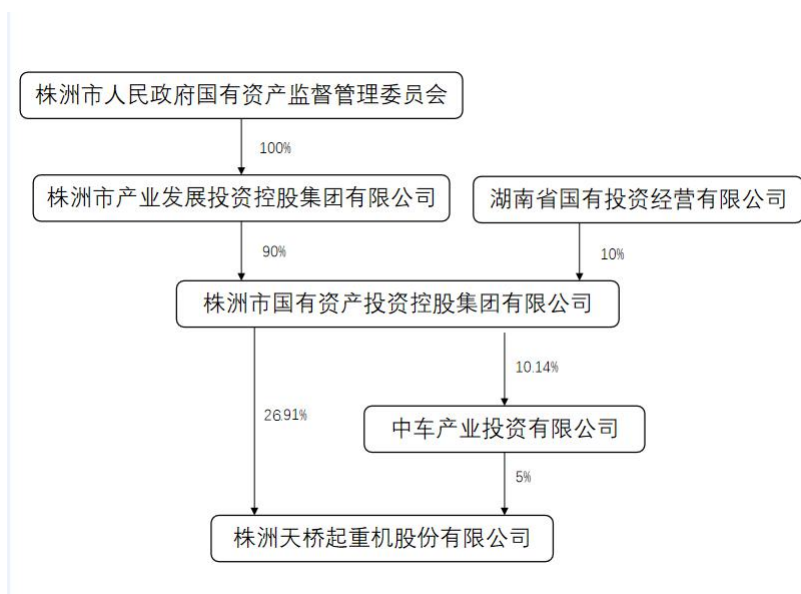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4 日